

证券代码：300414

证券简称：中光防雷

公告编号：临-2016-095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深圳市铁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创科技”）提供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根据铁创科技的实际需求分期支付。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借款数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

2、借款期限：自本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实行总量控制，循环使用，即提供财务资助后即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3、借款用途：主要用于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支付其他与生产经营直接相关的款项等；

4、资金占用费：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收借款利息；

5、审批程序：根据《公司章程》、《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规定，本次财务资助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6、财务资助协议：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铁创科技签订相关借款协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铁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史俊伟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芳路2号凌云大厦研发楼7楼702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洪浪北二路凌云大厦7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56724896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11月13日
经营范围:	雷电防护设备、电子设备、电源设备、无线电通讯设备、网络设备、安保设备、仪器仪表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监控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信息咨询;电源防雷箱、信号防雷器、通信线防雷器的组装生产(凭环保批文经营)和销售;防雷工程施工(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

注:铁创科技系公司并购标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交易事项已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2、股东出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何亨文	750.00	50.00%
2	史俊伟	420.00	28.00%
3	史淑红	330.00	22.00%
合计		1,500.00	100.00%

铁创科技的股东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3、铁创科技近一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6年度半年度	60,628,104.38	21,637,962.14	38,990,142.24	17,826,423.35	4,144,236.93
2015年度	60,490,002.92	22,166,097.61	38,323,905.31	45,992,116.66	9,478,140.66

三、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为铁创科技提供借款,与铁创科技签署《借款协议》。铁创科技股东史俊伟与何亨文作为担保人以其享有铁创科技股权之外的个人财产就借款承担连带偿还责任;保证责任自《借款协议》签订之日起直至借款偿还之日或者铁创科技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日终止。

公司将督促铁创科技按照《借款协议》的要求按时还款付息。

四、公司承诺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财务资助外,不得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 基于铁创科技系公司并购标的，且交易事项已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公司本次向铁创科技提供财务资助，增加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也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资金收益；同时铁创科技的股东史俊伟与何亨文作为担保人以其享有铁创科技股权之外的个人财产就借款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向铁创科技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收借款利息，根据铁创科技的实际需求分期支付。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铁创科技系公司并购标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交易事项已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公司本次向铁创科技提供财务资助，增加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同时也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财务资助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此次财务资助行为也采取铁创科技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风险控制措施，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向铁创科技提供额度不超过800.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1、上述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中光防雷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核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公司依据铁创科技生产运营资金的需求向其提供财务资助，增加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也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资金收益；同时铁创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史俊伟、何亨文以其享有铁创科技股权之外的个人财产就借款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公司向铁创科技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荐人对上述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7日